

平陆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执法办案场所改造维修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山西沐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平陆县公安局的委托，现对平陆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执法办案场所改造维修项目进行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平陆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执法办案场所改造维修项目

2、项目编号：SXMH-2026-002

3、预算金额：263743.23元

4、采购内容：平陆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执法办案场所改造维修项目。具体报价范围、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询比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5、工期：5日历天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7、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询比文件

1、时间：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1月30日，每日上午08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西沐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运城市盐湖区铺安街天泰文化苑北区D幢三单元21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2、获取询比文件所需携带的资料：

（1）若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及复印件；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营业执照副本

（3）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获取询比文件时需提供以上证件的所有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需提供一套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原件核对后返还）。

询比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6年2月2日15时00分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山西沐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协会（山西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平陆县公安局

地址：平陆县条山大街

联系人：令狐先生

联系电话：18903598517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沐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运城市盐湖区铺安街天泰文化苑北区D幢三单元2101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359-2226128/15364842299

电子邮件：muhongsx@163.com

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